

郑州慈善总会 “防汛救灾” 慈善捐款使用情况

公 告

(第 6 号)

河南郑州等地遭遇特大暴雨灾害后，全国社会各界爱心企业、爱心人士迅速行动，捐款捐物，共助我市救灾工作。为认真贯彻落实河南省委省政府、郑州市委市政府防汛救灾会议精神，支持防汛救灾工作，尽快恢复全市生产生活秩序，依据《慈善法》和相关法规规定，根据各开发区、各区县（市）受灾程度和我会接收非定向捐赠资金情况，按照市政府统一安排，现将第二批资金使用情况公告如下。

序号	单位	防汛救灾 金额（万元）
1	巩义市	5510
2	荥阳市	4569
3	中牟县	4512
4	新郑市	995
5	登封市	4096
6	新密市	4164

7	二七区	4117
8	金水区	133
9	中原区	253
10	管城回族区	106
11	上街区	214
12	惠济区	402
13	经开区	847
14	高新区	3076
15	航空港区	1243
合计		34237